证券代码: 601377 证券简称: 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 临 2021-05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新旧对照表

旧条款序号、内容	新条款序号、内容	变更理由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 <u>与 ESG</u> 委员会、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修改
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	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	
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	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	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由独立董	
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的独立董	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的独立	
事。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应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董事。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应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	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下开展工作,为董事会的	
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的组成和	决策提供咨询意见,对董事会负责。专门委员会的组成和	
职能由董事会确定。各专门委员会应当向董事会提交工作	职能由董事会确定。各专门委员会应当向董事会提交工作	
报告。	报告。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外部专业人士提供服务,由此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外部专业人士提供服务,由此	
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六十条 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	第一百六十条 董事会设立战略 <u>与 ESG</u> 委员会。董事会	
员会行使下列职责:	战略 <u>与 ESG</u> 委员会行使下列职责: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修改
(一)研究制订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发展战	(一)研究制订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发展战	

略,将文化建设融入公司战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跟 踪研究行业政策的变化趋势、国内外市场发展趋势,对可 能影响公司战略及其实施的因素进行评估,并向董事会及 时提出战略调整建议;

- (二)研究拟订公司社会责任及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政 策,监督、检查和评估公司社会责任情况:
- (三)根据董事会决定的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提出督促贯彻落实的意见:
- (四)听取公司总裁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汇报, 检查、督促贯彻董事会决议的情况;
- (五)审议公司有关重大兼并、收购和投融资方案, 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六)董事会授权其决定公司一年内股权投资及其处置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下且累计金额不超过 4亿元的事项;董事会授权其决定固定资产投资及其处置单笔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2亿元以下的事项;
- (七)董事会授权其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本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置事项:
 - (八) 审议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

- 略,将文化建设融入公司战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跟 踪研究行业政策的变化趋势、国内外市场发展趋势,对可 能影响公司战略及其实施的因素进行评估,并向董事会及 时提出战略调整建议;
- (二)研究拟订公司社会责任及可持续发展战略,<u>决</u>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的愿景、目标、政策等,监督、检查和评估公司社会责任及可持续发展战略实施情况;
- (三)根据董事会决定的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提出督促贯彻落实的意见:
- (四)听取公司总裁关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汇报, 检查、督促贯彻董事会决议的情况;
- (五)审议公司有关重大兼并、收购和投融资方案, 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六)董事会授权其决定公司一年内股权投资及其处置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下且累计金额不超过 4亿元的事项;董事会授权其决定固定资产投资及其处置单笔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2亿元以下的事项;
 - (七)董事会授权其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本公

(九)对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健全进行全面审查和评估,以保证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十)提出需经董事会讨论决定的重大问题的建议和 方案;

(十一)章程规定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司分支机构的设置事项;

(八) 审议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

(九)对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健全进行全面审查和评估,以保证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十)提出需经董事会讨论决定的重大问题的建议和 方案;

(十一)章程规定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